

广州应用科技学院文件

广应科〔2022〕400号

签发人：刘剑锋

关于印发《广州应用科技学院 兼职辅导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职能处室（馆、中心）：

现将《广州应用科技学院兼职辅导员管理办法（试行）》
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广州应用科技学院

2022年10月25日

抄送：广州应用科技学院董事会

广州应用科技学院办公室

2022年10月25日印发

广州应用科技学院

兼职辅导员管理办法（试行）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根据《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43号）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兼职辅导员是指学校从在岗的优秀专任教师或行政管理人员中选聘担任辅导员的人员。

第二条 兼职辅导员的任职条件

（一）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决维护党和国家的利益和学校的稳定；

（二）热爱学生工作，事业心和责任感强，品行端正，为人师表；

（三）具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具备一定的组织管理、沟通协调和研究的能力，能够处理好本职工作和兼职辅导员工作关系，善于利用业余时间开展学生工作；

（四）中共党员，年龄在45周岁以下。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教职工须在校工作满1年，具有本科学历的教职工需在校工作满2年。

第三条 兼职辅导员的工作职责

兼职辅导员负责所带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具体要求如下：

（一）兼职辅导员需在完成本职工作的同时，按照所带班级所在学院的要求完成辅导员的相关工作。

（二）遵循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客观规律和当代大学生成长成才规律，开展以思想政治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学生德育工作，帮助和指导学生成长成才；开展道德法纪教育、心理健康教育、行为养成教育等。

（三）组织党团和班级建设，构建（班委会、团支部）班级组织，指导班级学风建设，培养学生干部，开展高质量、有特色的主题班会教育。

（四）独立完成综合测评、考核奖惩、评先评优、学籍管理、资助、就业指导等学生服务工作。主动与班主任、任课教师及学生家长联系，为学生的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五）熟练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对学生开展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学习指导、生活辅导、心理咨询等。

（六）掌握学生思想政治状况、学生特点、家庭情况，深入学生宿舍和课堂，及时解答学生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有效地化解学生矛盾冲突，妥善处理有关突发事件，维护好校园安全和稳定。

（七）掌握学生管理工作的法规制度，依法依规管理学生，及时进行学分学时预警工作，为学生排忧解难。做好学生的思想政治实践课、第二课堂学分评定工作以及学生缴费注册工作。

（八）承担思想政治教育类或就业创业类等课程的教学工作，独立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类等科学研究、教研改革或质量工程项目，负责创建学工类精品项目。

（九）独立指导学生开展科技创新或创新创业类项目、指导学生开展课外科技创新、文化艺术和社会实践等第二课堂活动。

（十）开展思政工作研究，主持或参与学生工作讨论及各种学术交流活动。

（十一）积极完成学校、学院布置的其他学生管理工作。

第四条 兼职辅导员的选聘

（一）兼职辅导员的选聘由党委学生工作部牵头，各二级学院具体组织选聘。原则上由各二级学院于每学年秋季学期开学前，根据实际需要提出聘任计划，经学生处、人事处审核后，报校领导审批，由学校统一发布兼职辅导员岗位选聘通知。

（二）按照公开招聘、公平竞争、择优聘任、严格考核、统一管理的原则，由个人提出申请，所在部门同意，经党委学生工作部和二级学院组织面试审核合格后，报主管校领导审批同意予以聘任，聘任人员报人事处备案，兼职辅导员实行一年一聘，原则上带满一届学生为一周期。

（三）兼职辅导员所带学生数原则上不得超过一个标准行政教学班。

（四）党委学生工作部对兼职辅导员队伍进行统筹规划、统一领导。各兼职辅导员的本职工作由原单位管理，担任的辅导员工作由相应二级学院直接管理。聘期内兼职辅导员不能继续胜任岗位工作，由二级学院向党委学生工作部提出申请，审批后办理解聘手续。

第五条 兼职辅导员的待遇与考核

（一）兼职辅导员享有同专职辅导员教师资格认定、职称评聘、中青年骨干辅导员评选的申报资格。

（二）兼职辅导员按学校人事制度规定给予相应补贴。

（三）二级学院聘任兼职辅导员后要及时做好工作安排，明确工作职责及内容，为兼职辅导员创造工作条件，并做好兼职辅导员的管理，加强对兼职辅导员的培训和指导。

（四）每年 12 月中旬由党委学生工作部和二级学院党委对兼职辅导员工作完成情况和效果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级，对于考核不合格者，不予续聘。

第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党委学生工作部负责解释。

附件：1.广州应用科技学院兼职辅导员聘任申请表

2.广州应用科技学院兼职辅导员年度考核登记表

附件 1

广州应用科技学院兼职辅导员申请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 族		入职时间	
学历/学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所在部门（学院）		
职称（职务）			兼职学院		
专 业			所带班级		
所带人数			联系电话		
学习及工作简历(可附件):					
所在部门（学院）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兼职学院意见:					
党委（副）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党委学生工作部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日					
主管校领导意见:					
校领导签名：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广州应用科技学院兼职辅导员年度考核登记表

(年度)

姓 名		性 别		政治面貌								
入职时间		所在部门		职称(职务)								
应聘学院				应聘时间								
工作总结 (可另附材料)	签名: 年 月 日											
自我评价	指标 等级	思想 教育	敬 业 精 神	规 范 管 理	政 策 水 平	业 务 能 力	组 织 协 调	沟 通 合 作	执 行 能 力	廉 洁 自 律	带 班 成 效	综 合 评 价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二级学院 意见	党委(副)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党委学生工 作部意见	学工部长负责人: 年 月 日											
主管校领导 意见	校领导签名: 年 月 日											

注: 考核等级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 表格打印控制在一页内。